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秦秀媛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08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0935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9350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9350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教育部實踐藝術教學研究中程計畫」2023年教學實踐研究案例全國發表會一案，請本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2年9月15日屏大人文字第11232007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發表會訂於112年10月8日(星期日)至9日(星期一)，假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視聽中心(花蓮縣花蓮市林政街7號)辦理兩天全日研習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2年9月26日(星期二)止，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研習課程代碼：4023253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四、檢附旨揭實施辦法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